**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 关于公开征集雷州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

#### 第三方服务主体的公告

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补助政策改革实施方案》精神，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和自愿的原则，现就公开征集雷州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第三方服务主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集范围

执业兽医、乡村动物疫病防治员或兽医从业人员、大型养殖企业、动物疫病监测诊疗机构、动物疫苗生产经营机构、科研院所等多种形式市场主体组建的第三方服务主体。

二、第三方服务主体基本条件

依法取得营业执照，内部制度完善，建立履职及其风险防范制度，具备提供动物防疫服务所必须的设施设备和场所，有2名以上执业兽医或乡村兽医或具备畜牧兽医中专学历及以上人员。具备在雷州市辖区范围内提供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服务的能力。

1. 工作内容

为雷州市畜禽养殖场（户）开展免疫注射、监测评价、疫病诊断、风险评估等服务，服务疫病种为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和小反刍兽疫。

四、申报备案程序

（一）申报。自愿申报动物防疫第三方服务主体的，可提供以下纸质材料，送至雷州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审核：

1.雷州市2023年“先打后补”第三方服务主体备案（见附件）；

2.企业简介；

2.法人代表/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3.2名以上从业人员的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4.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办公场所照片；

5.提供动物防疫服务所必须的设施设备（疫苗储存、器械消毒等）照片；

6.第三方服务主体内部管理制度。

（二）审核备案。雷州市农业农村局对“先打后补”第三方服务主体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经审核合格的，报雷州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备案。联系电话：0759-8886389；地址：雷州市新城街道西湖大道112号。

（三）截止日期。截止到2023年8月15日。

附件：[雷州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第三方服务主体备案表](http://www.qjq.gov.cn/module/download/downfile.jsp?classid=0&filename=37475e54c9544ce1a551e53a7dd13f74.docx)

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8月1日

附件

**雷州市动物疫病强制免疫第三方服务主体备案表**

编号：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单位地址 |  |
| 主体类型 |  | 服务区域 |  |
| 服务项目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机构代码证编号） |  | 固定从业人数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第三方服务主体兽医从业人员信息**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学历及专业 | 工作简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雷州市农业农村部门审核意见 |  |
| 注:重要事项变更时，应及时变更报备。本表一式三份，分别由服务主体、市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留存。 |